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希会审字(2017)0906 号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1-2)
--------------	-------

二、财务报表

(一) 合并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3-4)
2. 合并利润表	(5)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6-7)
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9)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10-11)
2. 母公司利润表	(12)
3.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3)
4.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4-15)

三、财务报表附注	(16-97)
----------------	---------

四、证书复印件

- (一) 注册会计师资质证明
- (二)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
- (三)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 (四) 会计师事务所业务许可证等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Xigema Cpas(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希会审字(2017)0906 号

审计报告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五、(二)所述，2015 年 10 月 15 日，大有能源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15】80 号），认定大有能源在 201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期间涉嫌欺诈发行以及未按规定披露“2013 年 1 月 1 日起，天峻义海已不能独立对外销售煤炭”事项。中国证监会拟对公司及相关人员进行相应行政处罚。公司已申请于 2015 年 11 月 27 日召开了听证会，截止报告日，中国证监会尚未出具正式处罚通知书。如公司因该立案调查事项被中国证监会最终认定存在重大信息披露违法行为，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并暂停上市。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西安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会合01表

编制单位：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一）	1,880,027,405.05	1,809,850,744.6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二）	906,419,367.90	606,980,140.46
应收账款	六、（三）	1,042,456,805.66	1,294,328,862.18
预付款项	六、（四）	39,664,713.96	62,579,486.5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六、（五）	14,369,113.33	17,088,495.80
其他应收款	六、（六）	139,920,249.25	138,343,536.0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七）	421,612,159.03	755,313,374.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八）	153,901,298.60	259,346,788.97
流动资产合计		4,598,371,112.78	4,943,831,429.08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九）	122,397,345.00	343,825,180.57
投资性房地产	六、（十）	41,997,249.04	44,686,182.20
固定资产	六、（十一）	7,212,361,745.01	5,118,312,527.61
在建工程	六、（十二）	853,383,793.28	3,425,185,937.58
工程物资	六、（十三）	15,651,752.17	15,651,752.17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十四）	1,264,827,533.71	1,299,473,731.8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十五）	2,964,267.47	3,197,670.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十六）	380,497,113.07	299,125,828.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十七）	75,362,594.12	80,749,831.45
非流动资产合计		9,969,443,392.87	10,630,208,642.70
资产总计		14,567,814,505.65	15,574,040,071.78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 河南太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会合01表

金额单位: 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十八)	2,251,000,000.00	1,726,8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十九)	187,110,000.00	428,130,000.00
应付账款	六、(二十)	1,759,315,131.02	1,689,543,847.52
预收款项	六、(二十一)	144,095,407.51	46,423,785.3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六、(二十二)	711,764,672.45	250,307,354.78
应交税费	六、(二十三)	183,268,136.28	38,721,629.81
应付利息	六、(二十四)	60,244,315.58	51,287,638.34
应付股利	六、(二十五)	12,423,390.32	12,423,390.32
其他应付款	六、(二十六)	688,848,272.76	645,969,652.1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二十七)	986,000,000.00	178,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六、(二十八)	10,461,865.34	9,218,289.34
流动负债合计		6,994,531,191.26	5,076,825,587.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六、(二十九)	342,000,000.00	1,28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六、(三十)	564,562,249.43	564,616,569.47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十六)	12,160,729.59	15,902,492.54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六、(三十一)	13,582,356.85	13,953,577.56
非流动负债合计		932,305,335.87	1,874,472,639.57
负 债 合 计		7,926,836,527.13	6,951,298,227.1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六、(三十二)	2,390,812,402.00	2,390,812,402.00
资本公积	六、(三十三)	328,547,494.17	328,547,494.17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六、(三十四)	97,198,979.75	11,451,287.04
盈余公积	六、(三十五)	521,991,829.64	521,991,829.6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三十六)	3,275,984,933.24	5,238,616,261.0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614,535,638.80	8,491,419,273.91
少数股东权益		26,442,339.72	131,322,570.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640,977,978.52	8,622,741,844.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567,814,505.65	15,574,040,071.78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

会合02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六、（三十七）	5,181,052,960.45	4,624,303,998.30
其中：营业收入	六、（三十七）	5,181,052,960.45	4,624,303,998.3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889,491,497.20	5,797,572,166.67
其中：营业成本	六、（三十七）	4,842,825,767.96	4,486,345,269.6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三十八）	179,612,567.41	118,249,498.45
销售费用	六、（三十九）	161,765,802.64	189,140,383.56
管理费用	六、（四十）	731,593,739.08	783,493,182.27
财务费用	六、（四十一）	175,450,813.02	32,957,112.56
资产减值损失	六、（四十二）	798,242,807.09	187,386,720.2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四十三）	-121,272,702.85	-60,515,874.1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六、（四十三）	-121,272,702.85	-60,515,874.1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29,711,239.60	-1,233,784,042.51
加：营业外收入	六、（四十四）	11,024,997.70	3,371,791.87
减：营业外支出	六、（四十五）	297,790,661.67	224,705,689.6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六、（四十五）	3,695.38	10,695,915.6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16,476,903.57	-1,455,117,940.29
减：所得税费用	六、（四十六）	-49,867,915.37	-4,193,410.3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66,608,988.20	-1,450,924,529.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62,631,327.82	-1,288,326,036.8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少数股东损益		-103,977,660.38	-162,598,493.1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66,608,988.20	-1,450,924,529.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62,631,327.82	-1,288,326,036.8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3,977,660.38	-162,598,493.1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82	-0.5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82	-0.54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

会合03表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89,451,334.71	6,273,871,370.8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七）	1,667,433,501.30	306,381,687.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56,884,836.01	6,580,253,058.22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583,975,240.47	2,743,351,386.5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35,029,963.44	2,400,297,305.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731,722,316.16	645,086,859.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七）	2,045,491,736.64	923,664,889.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96,219,256.71	6,712,400,441.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665,579.30	-132,147,383.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编制单位：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

会合03表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438,123.4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438,123.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62,800,910.18	1,131,906,818.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800,910.18	1,131,906,818.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800,910.18	-1,130,468,694.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299,000,000.00	2,963,2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七）	134,102,898.06	147,626,732.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33,102,898.06	3,110,826,732.11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735,800,000.00	1,603,4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45,235,371.20	230,140,377.3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2,163,275.6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七）	492,755,535.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73,790,906.75	1,833,540,377.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311,991.31	1,277,286,354.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7,176,660.43	14,670,276.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四十八）	1,517,850,744.62	1,503,180,467.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75,027,405.05	1,517,850,744.62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07,288,039.57	1,426,773,381.1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99,621,826.41	598,218,081.85
应收账款	十六、（一）	1,064,186,818.53	1,306,107,033.61
预付款项		31,314,169.44	33,765,192.5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74,369,113.33	17,088,495.80
其他应收款	十六、（二）	3,746,361,257.36	3,259,606,754.51
存货		122,923,241.84	156,521,077.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09,398,828.93	509,376,185.04
流动资产合计		7,755,463,295.41	7,307,456,202.0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三）	6,024,384,786.63	6,225,802,622.2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046,540,879.92	3,747,210,122.47
在建工程		448,294,655.48	438,403,611.8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165,264,996.04	3,285,539,343.1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530,989.95	2,746,393.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0,761,890.33	182,007,677.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947,778,198.35	13,881,709,770.69
资产总计		21,703,241,493.76	21,189,165,972.76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会企01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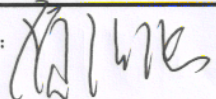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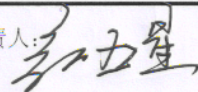
金额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51,000,000.00	1,65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1,120,000.00	171,690,000.00
应付账款		1,164,804,925.24	1,126,514,878.05
预收款项		139,515,349.86	43,216,540.52
应付职工薪酬		374,978,906.62	97,426,960.89
应交税费		71,185,057.10	17,289,614.93
应付利息		5,025,937.5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485,341,254.49	4,026,391,685.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86,000,000.00	178,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8,002,988.48	7,186,517.98
流动负债合计		9,616,974,419.29	7,317,716,198.3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42,000,000.00	1,28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464,588,298.24	464,642,618.28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959,939,972.78	888,682,025.8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66,528,271.02	2,633,324,644.08
负债合计		11,383,502,690.31	9,951,040,842.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390,812,402.00	2,390,812,402.00
资本公积		8,811,997,742.61	8,811,997,742.6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75,143,624.66	6,129,479.15
盈余公积		215,114,099.47	215,114,099.47
未分配利润		-1,173,329,065.29	-185,928,592.8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319,738,803.45	11,238,125,130.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1,703,241,493.76	21,189,165,972.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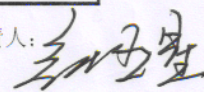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 公 司 利 润 表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六、（四）	3,363,674,946.85	3,528,497,553.93
减：营业成本	十六、（四）	2,907,035,908.19	3,396,495,365.35
税金及附加		70,861,220.61	74,820,560.76
销售费用		106,528,756.70	119,921,403.96
管理费用		560,705,975.33	811,313,358.62
财务费用		-45,763,196.09	-21,895,135.08
资产减值损失		426,605,096.02	121,742,955.3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六、（五）	-39,346,241.84	-38,642,836.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1,272,702.85	-60,515,874.1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01,645,055.75	-1,012,543,791.45
加：营业外收入		4,924,569.85	3,981,637.73
减：营业外支出		294,348,377.86	203,244,318.6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695.38	10,695,915.6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91,068,863.76	-1,211,806,472.36
减：所得税费用		-3,668,391.34	-73,238,110.9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87,400,472.42	-1,138,568,361.4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987,400,472.42	-1,138,568,361.4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会企03表

编制单位：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97,451,987.78	4,627,374,530.4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6,383,581.15	177,334,553.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33,835,568.93	4,804,709,083.74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177,778,885.50	2,060,503,964.7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49,640,440.77	1,955,894,669.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4,134,237.97	423,467,461.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1,651,072.23	142,670,115.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83,204,636.47	4,582,536,211.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630,932.46	222,172,872.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0,000,000.00	9,059,759.0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926,461.01	2,303,643.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1,634,818.6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1,926,461.01	252,998,220.9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140,876.60	502,033,107.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0,010,000.00	134,470,525.6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5,073,172.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2,150,876.60	1,911,576,806.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415.59	-1,658,578,585.0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299,000,000.00	2,75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102,898.06	106,3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33,102,898.06	2,856,35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659,000,000.00	1,17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45,471,061.20	189,041,863.4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0,523,695.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94,994,756.47	1,366,041,863.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108,141.59	1,490,308,136.5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8,514,658.46	53,902,424.1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43,773,381.11	1,289,870,956.9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32,288,039.57	1,343,773,381.11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企04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

项目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90,812,402.00		8,811,997,742.61			6,129,479.15	215,114,099.47		-185,928,592.87	11,238,125,130.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2,390,812,402.00		8,811,997,742.61			6,129,479.15	215,114,099.47		-185,928,592.87	11,238,125,130.3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9,014,145.51			-987,400,472.42	-918,386,326.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987,400,472.42	-987,400,472.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69,014,145.51				69,014,145.51
1.提取专项储备						314,675,953.94				314,675,953.94
2.使用专项储备						-245,661,808.43				-245,661,808.43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390,812,402.00		8,811,997,742.61			75,143,624.66	215,114,099.47		-1,173,329,065.29	10,319,738,803.45

单位负责人：

阿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郭玉星

会计机构负责人：

郭玉星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会企04表
金额单位:元

2016年度

编制单位: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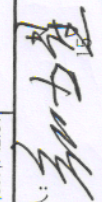
项 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90,812,402.00		8,811,997,742.61			10,685,522.48	215,114,099.47		988,501,954.60	12,417,111,721.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2,390,812,402.00		8,811,997,742.61			10,685,522.48	215,114,099.47		988,501,954.60	12,417,111,721.1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56,043.33			-1,174,430,547.47	-1,178,986,590.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38,568,361.44	-1,138,568,361.4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4,556,043.33				-4,556,043.33
1.提取专项储备						340,633,173.40				340,633,173.40
2.使用专项储备						-345,189,216.73				-345,189,216.73
(四)利润分配									-35,862,186.03	-35,862,186.03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5,862,186.03	-35,862,186.03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390,812,402.00		8,811,997,742.61			6,129,479.15	215,114,099.47		-185,928,592.87	11,238,125,130.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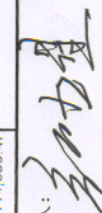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1. 历史沿革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南京欣网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欣网视讯”），成立于 1998 年 1 月 15 日，2010 年度欣网视讯实施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欣网视讯与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义煤集团”或“义煤股份”）签署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欣网视讯拟向义煤集团增发新股的方式购买义煤集团煤炭业务资产，包括煤炭类及与煤炭业务相关的资产及煤炭类下属子公司的股权。

2010 年 12 月 6 日重组交易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南京欣网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向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752 号）“核准欣网视讯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及向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 706,182,963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及《关于核准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告南京欣网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753 号）文件审核通过。

2011 年 1 月 27 日，欣网视讯收到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欣网视讯变更为“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河南省义马市千秋路 6 号”，完成了公司名称与注册地址的变更工作。

2011 年 2 月 24 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批准，公司证券简称变更为“大有能源”。2011 年 9 月 29 日，大有能源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发行股份的过户登记手续，完成了向义煤集团发行 706,182,963 股股份的过户登记手续。

2012 年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的方式收购义煤集团下属铁生沟煤业 100%股权、阳光矿业 100%股权、大黄山煤矿 49%股权以及义海能源持有的天峻义海 100%股权，2012 年 8 月 23 日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120 号）《关于核准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361,756,238 股新股；发行价格每股 20.84 元，发行后公司股本变更为 1,195,406,201.00 元。

2012 年 11 月 7 日，本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非公开发行股份的股权登记相关事宜。

2012 年 11 月 26 日，本公司办理完毕变更注册资本的工商登记手续，取得了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1,195,406,201.00 元。

2013 年公司以 1,195,406,201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转增后股本总额 2,390,812,402 股。

公司住所：河南省义马市千秋路 6 号

企业法定代表人：贺治强

注册资本：人民币 239081.240200 万元

实收资本：人民币 239081.240200 万元

公司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2. 主要经营活动

原煤开采（限分支机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煤炭批发经营；对煤炭行业的投资；煤炭洗选加工（限分支机构经营）；自有铁路专用线煤炭运输；国内贸易；对外贸易（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技术服务、咨询服务；取水、供水、供暖（限分支机构经营）；设备、房屋租赁。（以上范围凡需审批的，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

3.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3 月 23 日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计 11 家，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及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根据本附注四列示的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声明按照本附注“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四、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更正”所述的编制基础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更正

（一）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二）记账本位币

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三）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

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的资产或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应予以清偿的负债归类为流动资产或流动负债。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为人民币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的账面价值的份额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合并财务报表的会计处理

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年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

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长期股权投资》准则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

整合资产负债表的年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年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年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

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3. 当公司为合营企业的合营方时，将对合营企业的投资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

（十）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

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

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3）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1）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

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企业合并中合并方发行权益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抵减权益工具的溢价收入，不足抵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其余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股东权益。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十一)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一般以“金额 1000 万元以上的款项”等为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个别认定计提坏账准备，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的，应当包括在具有类似风险组合特征的应收款项中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	-----------

(2) 账龄分析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以下同)	5	5
1-2 年	20	20
2-3 年	40	40
3-4 年	60	6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计提的比例

4.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应收股利、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存在减值迹象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无法判断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类别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原材料、备品备件和低值易耗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 (1) 原材料计价方法：原材料按计划成本计价，发出时按期结转材料成本差异；
- (2) 产成品发出采用累计加权平均法计价；
- (3) 低值易耗品摊销：采用一次摊销法。

3. 确定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

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本公司存货由于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按单个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

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

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十四）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

2. 采用成本模式的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其折旧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

（十五）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及建筑物、井巷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其他等。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及后续计量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计提折旧。

企业使用提取的安全费、维简费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

3.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30 年	3	3.23-6.47
井巷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30 年	3	3.23-6.4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5 年	3	6.47-32.3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年	3	9.7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3	9.70-19.4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3	9.70-19.40

(十六)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七)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八）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采矿权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估计方法

1)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寿命的复核程序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4. 无形资产价值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摊销年限按以下原则确定：

A、合同规定受益年限但法律没有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按不超过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

B、合同没有规定受益年限但法律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按不超过法律规定有效年限；

C、合同规定了受益年限，法律也规定了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不超过受益年限和有效年限两者之中较短者；

D、合同没有规定受益年限，法律也没有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不超过 10 年。

5.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十九）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有确凿证据表明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应当进行减值测试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将所估计的资产可收回金额与其账面价值相比较，以确定资产是否发生了减值，以及是否需要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应当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这些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都应当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二十）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按照承担的风险和义务情况，可以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公司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

计入当期损益：(1)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在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是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二) 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煤炭产品。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

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三）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4. 政府补助的核算方法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二十四）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暂时性差异

暂时性差异包括资产与负债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暂时性差异分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

抵扣亏损)；公司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1)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2)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依据

对于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但公司对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1)商誉的初始确认；(2)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应当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1)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2)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4.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除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其他的情况应计入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5.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 租赁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 煤矿维持简单再生产费用(“维简费”)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河南省煤矿安全监察局和河南省煤炭工业局《关于转发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关于印发〈煤炭生产安全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和〈关于规范煤矿维简费管理问题的若干规定〉的通知》的通知》(豫财建[2004]90号)，2004年5月1日至2008年4月30日，公司按原煤产量每吨15元提取维

简费，自 2008 年 5 月 1 日起，恢复按 8.5 元/吨标准提取，维简费主要用于矿井开拓延伸、技术改造及塌陷赔偿、煤矿固定资产更新、改造和固定资产零星购置等。

（二十七）煤炭安全生产费用（“安全费”）

据财企[2012]16 号财政部、安全监管总局《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自 2012 年 3 月开始本公司煤（岩）与瓦斯（二氧化碳）突出矿井、高瓦斯矿井按吨煤 30 元、其他井工矿按吨煤 15 元计提安全费用。

（二十八）迁移及土地塌陷费用、造林育林费、救护费及绿化费核算方法

迁移及土地塌陷费由本公司自行承担并支付给有关各方，该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在 2004 年 6 月起增提的 6.5 元维简费中列支，不足部分直接列支当期费用。

造林育林费以开采的煤炭数量为基数按每吨 0.10 元计算提取并计入当年度成本，用于造林工作。

救护费及绿化费由本公司自行承担并支付给有关各方，该费用按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九）矿山环境治理恢复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国土资源厅、河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印发〈河南省矿山环境治理恢复保证金管理暂行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豫财办建[2009]162 号），自 2009 年 5 月 1 日起，公司按原煤产量每吨 5 元提取矿山环境治理恢复保证金，主要用于矿山环境治理和生态恢复等。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促进煤炭行业解困的意见》（豫政〔2016〕10 号）文件通知，从 2016 年起三年暂缓提取和缴存煤炭企业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

（三十）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

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4.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6.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三十一)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 2016 年度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 2016 年度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五、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销售煤炭、动产租赁 17%、供水供暖 13%、按运输收入的 11%，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租赁、服务收入的 5%计缴。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或 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 5%或 7%计缴。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 3%缴纳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 2%缴纳
资源税	销售收入	按销售收入的 2%缴纳。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天峻义海能源煤炭经营有限公司	1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子公司天峻义海能源煤炭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峻义海）符合《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第三项“煤炭”第二条 120 万吨/年及以上高产高效煤矿（含矿井、露天），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天峻义海享有 15%的所得税优惠政策，2016 年天峻义海享受的上述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已在天峻县国家税务局备案。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年初”系指 2016 年 1 月 1 日，“期末”系指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期”系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上期”系指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1,847,986.42	1,461,731.64
银行存款	1,773,179,418.63	1,516,389,012.98
其他货币资金	105,000,000.00	292,000,000.00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 计	1,880,027,405.05	1,809,850,744.6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注：

- 1、其他货币资金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05,000,000.00 元，使用受限。
- 2、公司期末在河南能源化工集团公司财务公司存款余额为 1,136,631,450.97 元。

（二）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906,419,367.90	606,980,140.46
合 计	906,419,367.90	606,980,140.46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04,882,946.81
合 计	404,882,946.81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41,753,119.44	
合 计	541,753,119.44	

（三）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6,529,409.19	3.80	56,529,409.19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31,691,366.31	96.11	389,234,560.65	27.19	1,042,456,805.6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43,586.40	0.09	1,343,586.40	100.00	
合 计	1,489,564,361.90	100.00	447,107,556.24	/	1,042,456,805.66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6,529,409.19	3.48	56,529,409.19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62,979,162.09	96.19	270,205,227.73	17.29	1,292,773,934.3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 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300,154.55	0.33	3,745,226.73	70.66	1,554,927.82
合 计	1,624,808,725.83	100.00	330,479,863.65	/	1,294,328,862.18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义马锦江能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36,529,409.19	36,529,409.19	100.00	长期无法收回
三门峡惠能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100.00	长期无法收回
合 计	56,529,409.19	56,529,409.19		

(2)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37,502,766.95	21,875,138.35	5.00
1 至 2 年	575,077,344.83	115,015,468.97	20.00
2 至 3 年	257,077,107.09	102,830,842.84	40.00
3 至 4 年	25,566,583.30	15,339,949.98	60.00
4 至 5 年	11,472,018.16	9,177,614.53	80.00
5 年以上	124,995,545.98	124,995,545.98	100.00
合 计	1,431,691,366.31	389,234,560.65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6,627,692.59 元, 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万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煤款	300,996,394.43	1-2 年	20.21	60,199,278.89
义马煤业综能新能源有限责 任公司	煤款	269,229,979.95	4 年以内	18.07	88,277,271.84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义煤集团新义矿业有限公司	材料款及电 费	153,069,912.18	3 年以内	10.28	27,257,613.72
万基控股集团贸易有限公司	煤款	105,590,260.21	1 年以内	7.09	5,279,513.01
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煤款	53,993,359.14	2-3 年	3.62	21,597,343.66
合 计		882,879,905.91		59.27	202,611,021.12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1) 预付款项按照账龄列示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32,649,207.16	82.31	49,266,116.23	78.73
1 至 2 年	923,067.50	2.33	1,090,558.97	1.74
2 至 3 年	666,123.84	1.68	6,874,629.97	10.98
3 年以上	5,426,315.46	13.68	5,348,181.40	8.55
合 计	39,664,713.96	100.00	62,579,486.57	100.00

(2)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省煤炭物资经营公司	1,449,374.31	3 年以上	退换货未处理 完毕
天峻义海能源煤炭经营有限公 司	义马广宇工程设计咨询有 限责任公司	1,380,000.00	3 年以上	未结算
义马煤业集团孟津煤矿有限责 任公司	河南省永联民爆器材股份 有限公司洛阳市分公司	713,657.04	1-2 年	未结算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经济贸易公司淄博办 事处	605,946.02	3 年以上	退换货未处理 完毕
义煤集团宜阳义络煤业有限责 任公司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 司	500,000.00	2-3 年	退换货未处理 完毕
合 计		4,648,977.37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洛阳高迈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90,153.85	1 年以内	预付煤款
郑州铁路局洛阳车务段渑池站	非关联方	6,284,277.51	1 年以内	预付运费
郑州铁路局洛阳车务段义马站	非关联方	6,084,172.27	1 年以内	预付运费
郑州铁路局洛阳车务段宜阳站	非关联方	4,958,015.84	1 年以内	预付运费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郑州铁路局洛阳车务段南岗站	非关联方	4,096,481.29	1 年以内	预付运费
合 计		28,213,100.76		

(五)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新疆大黄山豫新煤业有限公司	14,369,113.33	17,088,495.80
合 计	14,369,113.33	17,088,495.8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新疆大黄山豫新煤业有限公司	14,369,113.33	4-5 年	对方资金紧张	未发生减值, 对方承诺还款, 本年在持续还款中
合 计	14,369,113.33			

(六)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0,054,562.12	24.61	54,004,562.12	77.09	16,05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3,459,407.98	64.44	72,805,213.85	39.68	110,654,194.1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1,163,209.58	10.95	17,947,154.46	57.59	13,216,055.12
合 计	284,677,179.68	100.00	144,756,930.43	/	139,920,249.25

续表: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0,054,562.12	26.13	54,004,562.12	77.09	16,05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1,504,728.16	60.25	60,129,997.79	37.23	101,374,730.3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6,511,057.66	13.62	15,592,252.00	42.71	20,918,805.66
合 计	268,070,347.94	100.00	129,726,811.91	/	138,343,536.03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义马跃进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12,554,562.12	12,554,562.12	100.00	该单位已注销
张恺	57,500,000.00	41,450,000.00	72.09	见附注十五、(六)
合 计	70,054,562.12	54,004,562.12	/	/

(2)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74,046,898.93	3,702,316.89	5.00
1 至 2 年	24,532,025.62	4,906,405.12	20.00
2 至 3 年	7,333,605.45	2,933,442.18	40.00
3 至 4 年	35,662,763.84	21,397,658.31	60.00
4 至 5 年	10,093,613.97	8,074,891.18	80.00
5 年以上	31,790,500.17	31,790,500.17	100.00
合 计	183,459,407.98	72,805,213.85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5,030,118.52 元。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33,249,003.07	12,911,911.35
质保金	6,937,633.70	8,685,751.50
往来款	183,245,439.80	151,336,640.54
其他	61,245,103.11	95,136,044.55
合 计	284,677,179.68	268,070,347.9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张恺	见附注十五、(六)	57,500,000.00	1-2 年	20.20	41,450,000.00
青海省矿业集团天峻 煤业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30,842,558.08	3-4 年	10.83	23,430,749.16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义煤集团新义矿业有 限公司	往来款	11,285,013.04	3 年以内	3.96	7,310,886.55
三门峡聚盈工贸有限 责任公司	往来款	11,074,445.14	4 年以内	3.89	3,516,421.45
青海木里能源有限公 司	往来款	6,561,800.00	1-2 年	2.30	1,312,360.00
合 计		117,263,816.26		41.18	77,020,417.16

(七)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6,293,840.57	-	56,293,840.57	57,907,201.95		57,907,201.95
库存商品	374,403,797.29	12,389,096.67	362,014,700.62	751,980,479.49	58,768,799.49	693,211,680.00
委托加工物资	3,303,617.84	-	3,303,617.84	3,816,228.10		3,816,228.10
其他				378,264.40		378,264.40
合 计	434,001,255.70	12,389,096.67	421,612,159.03	814,082,173.94	58,768,799.49	755,313,374.45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58,768,799.49	58,512,413.54		104,892,116.36		12,389,096.67
合 计	58,768,799.49	58,512,413.54		104,892,116.36		12,389,096.67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交所得税	24,830.98	77,413,450.86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150,924,672.71	181,933,338.11
待认证增值税进项税	2,951,794.91	
合 计	153,901,298.60	259,346,788.97

(九)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调整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新疆大黄山豫新煤业 有限公司	343,825,180.57			-121,272,702.85	
合 计	343,825,180.57	-	-	-121,272,702.85	-

续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续）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新疆大黄山豫新煤业有限公司			100,155,132.72		122,397,345.00	100,155,132.72
合计	-	-	100,155,132.72	-	122,397,345.00	100,155,132.72

注：本公司和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花村股份”）分别持有新疆大黄山豫新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豫新煤业”）49%和 51%股权。百花村股份委托北京大正海地人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评估机构”）对其持有的豫新煤业部分股东权益进行资产评估，评估机构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进行了评定估算，最终采用资产基础法的结果作为评估报告的最终结论，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以下简称“评估基准日”），豫新煤业全部股东权益的评估结果为 24,979.05 万元。本公司参考该评估结果应享有豫新煤业的股东权益为 12,239.73 万元。2016 年 7 月 31 日，百花村股份以评估基准日的股权价值作为交割价与重组方进行了资产置换。本期公司按初始确认的公允价值对豫新煤业财务报表调整后，豫新煤业期末净资产账面价值 45,418.87 万元，其中本公司按股权比例享有 22,255.25 万元。综上，本公司对豫新煤业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鉴于评估基准日后至 2016 年末煤炭采掘企业重置成本未发生较大波动，本公司参考豫新煤业评估基准日的全部股东权益市场价值，确认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0,015.52 万元。

（十）投资性房地产

按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55,441,921.34			55,441,921.34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55,441,921.34			55,441,921.3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10,755,739.14			10,755,739.14
2.本期增加金额	2,688,933.16			2,688,933.16
（1）计提或摊销	2,688,933.16			2,688,933.16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3,444,672.30			13,444,672.30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1,997,249.04			41,997,249.04
2.年初账面价值	44,686,182.20			44,686,182.20

(十一)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分类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井巷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824,350,128.20	3,460,186,911.71	6,065,922,022.56	430,988,421.73	99,384,914.99	16,743,093.56	12,897,555,492.75
2.本期增加金额	253,653,617.31	1,962,867,118.97	996,141,975.90	99,396,169.81	4,977,230.40	5,732.10	3,317,041,844.49
(1) 购置	1,533,643.00	-	168,149,829.39	3,518,307.35	4,000,724.36	5,732.10	177,208,236.20
(2) 在建工程转入	252,119,974.31	1,963,436,189.97	827,992,146.51	95,877,862.46	976,506.04	-	3,140,402,679.29
(4) 其他	-	-569,071.00	-	-	-	-	-569,071.00
3.本期减少金额	-	-	31,054,770.16	-	12,651.50	-	31,067,421.66
(1) 处置或报废	-	-	31,054,770.16	-	-	-	31,054,770.16
(2) 其他	-	-	-	-	12,651.50	-	12,651.50
4.期末余额	3,078,003,745.51	5,423,054,030.68	7,031,009,228.30	530,364,591.54	104,349,493.89	16,748,825.66	16,183,529,915.58
二、累计折旧							-
1.年初余额	1,258,632,615.63	2,164,586,394.14	3,909,766,409.94	293,926,793.04	78,531,156.46	13,548,486.14	7,718,991,855.35
2.本期增加金额	118,180,600.82	183,502,177.69	308,272,033.93	29,345,217.94	7,287,799.20	643,528.84	647,231,358.42
(1) 计提	118,180,600.82	183,502,177.69	307,900,186.18	29,345,217.94	7,287,799.20	643,528.84	646,859,510.67
(2) 其他	-	-	371,847.75	-	-	-	371,847.75
3.本期减少金额	-	-	8,427,405.82	-	12,651.50	-	8,440,057.32
(1) 处置或报废	-	-	8,427,405.82	-	-	-	8,427,405.82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井巷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2) 其他	-	-	-	-	12,651.50	-	12,651.50
4.期末余额	1,376,813,216.45	2,348,088,571.83	4,209,611,038.05	323,272,010.98	85,806,304.16	14,192,014.98	8,357,783,156.45
三、减值准备							-
1.年初余额	3,790,691.64	53,035,997.85	3,050,695.38	373,724.92	-	-	60,251,109.79
2.本期增加金额	-	553,133,904.33	-	-	-	-	553,133,904.33
(1) 计提	-	380,090,016.77	-	-	-	-	380,090,016.77
(2) 在建工程转入		173,043,887.56					173,043,887.56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
4.期末余额	3,790,691.64	606,169,902.18	3,050,695.38	373,724.92	-	-	613,385,014.12
四、账面价值							-
1.期末余额	1,697,399,837.42	2,468,795,556.67	2,818,347,494.87	206,718,855.64	18,543,189.73	2,556,810.68	7,212,361,745.01
2.期初账面价值	1,561,926,820.93	1,242,564,519.72	2,153,104,917.24	136,667,903.77	20,853,758.53	3,194,607.42	5,118,312,527.61

(1)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原因说明:

根据《国务院关于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的意见》(国发〔2016〕7号)、《工信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国家煤矿安监局关于印发钢铁煤炭行业淘汰落后产能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工信部联产业〔2016〕167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总体方案的通知》(豫政〔2016〕59号)和《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化解过剩产能煤矿关闭退出实施方案的通知》(豫政办〔2016〕154号)精神,按照国家钢铁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和脱困发展工作部际联席会议《关于做好钢铁煤炭去产能公示公告工作的通知》要求,河南

省人民政府公示了河南省 2016-2018 年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关闭退出煤矿名单，公司下属千秋煤矿、杨村煤矿等 2 家分公司、义煤集团巩义铁生沟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生沟煤业”）、义煤集团李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李沟矿业”）等 2 家子公司将于 2016-2018 年关闭退出。由于铁生沟煤业已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完成去产能工作，故将铁生沟煤业关闭的时点设定为 2016 年 12 月 31 日；千秋煤矿、杨村煤矿、李沟矿业目前处于正常生产经营状态，上述 3 矿关闭时点设定为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经对上述四家分子公司关闭时点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等项目减值测试，计提资产减值情况如下：

①固定资产：对随矿井关闭而灭失的固定资产全额计提减值准备，报告期计提固定资产-井巷建筑物减值 380,090,016.77 元，其中千秋煤矿计提 15,559,282.76 元、杨村煤矿 44,715,383.08 元、李沟矿业计提 58,048,103.49 元、铁生沟煤业计提 261,767,247.44 元；

②在建工程：对铁生沟煤业在建工程项下随矿井关闭而灭失的资产全额计提减值准备；根据千秋煤矿、杨村煤矿、李沟矿业目前正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考虑到井下在建工程为矿井实际生产服务的现实，对该 3 家矿井在建工程项目随矿井关闭而灭失井的井下在建工程按 50%的折旧率计提减值准备；

③工程物资：考虑工程物资全部是为在建工程项目提供的材料、设备，该部分工程物资将在矿井关停后在公司内部调拨及目前因通货膨胀等引起的价格上涨的实际，其价值并未减少，故不计提减值准备；

④无形资产：针对土地使用权，考虑 4 家单位在关停后，矿区土地在企业转型后继续使用的实际，土地使用价值未曾减值，不计提减值准备；针对采矿权，根据省政府办公厅《河南省支持煤矿关闭退出奖励政策实施方案》（豫政办〔2016〕153 号）文件规定，在矿产资源开发整合过程中，按照保障矿业权人合法权益原则，矿业权未被整合而直接注销且已缴纳采矿权价款的矿业权人，其拥有的剩余矿产资源储量对应的已缴纳采矿权价款予以退还的政策规定，上述 4 家单位采矿权均不需计提减值准备。

（2）本期在建工程转入减值准备的说明：

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系子公司义马煤业集团孟津煤矿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孟津矿业”）2016 年 5 月在建工程完工转固，孟津矿业将以前年度计提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结转至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形成。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8,032,681.37	4,871,047.11		3,161,634.26	
井巷建筑物	18,933,118.67	18,933,118.67			
机器设备	179,622,608.38	171,563,442.18		8,059,166.20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运输设备	511,208.00	495,871.76		15,336.24	
办公设备	445,786.16	432,412.58		13,373.58	
其他	561,000.00	544,170.00		16,830.00	
合 计	208,106,402.58	196,840,062.30		11,266,340.28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耿村洗煤厂集控检修一体楼等	24,444,057.00	无规划许可证, 正在办理
新安矿 16 采区变电所等	2,595,997.97	正在办理
天峻义海活动中心等	45,801,410.62	建于冻土层上, 经济寿命年限较短, 未办理
孟津煤矿矿井修理车间等	24,485,935.02	本年转固, 产证正在办理

(十二)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余额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安全技措	46,429,275.71		46,429,275.71
井巷工程	6,430,518.75	3,252,951.72	3,177,567.03
开延工程	16,595,693.12		16,595,693.12
矿建工程	792,838,148.34	109,052,812.23	683,785,336.11
设备购置	47,549,437.48		47,549,437.48
土建工程	56,678,200.02	15,521,669.00	41,156,531.02
其他零星工程	14,689,952.81		14,689,952.81
合 计	981,211,226.23	127,827,432.95	853,383,793.28

续表: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安全技措	11,390,211.17		11,390,211.17
井巷工程	82,728,686.18		82,728,686.18
开延工程	40,737,802.60		40,737,802.60
矿建工程	3,109,720,053.76	173,043,887.56	2,936,676,166.20
设备购置	9,173,066.94		9,173,066.94
土建工程	285,214,276.59		285,214,276.59
其他零星工程	59,265,727.90		59,265,727.90
合 计	3,598,229,825.14	173,043,887.56	3,425,185,937.5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安全技措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石壕煤矿	15,580,000.00	8,483,311.17				8,483,311.17
井巷工程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新安煤矿		67,079,451.25	35,919,419.64	86,403,177.77		16,595,693.12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石壕煤矿		14,168,234.93	9,948,347.38	6,782,873.41	17,333,708.90	
开延工程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跃进煤矿	70,338,730.33	40,737,802.60	4,730,201.83	56,603.77		45,411,400.66
矿建工程						
义马煤业集团孟津煤矿有限责任公司	2,387,000,000.00	2,802,095,110.73	79,874,795.55	2,881,969,906.28		
义煤集团阳光矿业有限公司	888,849,100.00	287,483,312.05	47,553,210.36			335,036,522.41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新安煤矿	6,793,108.00	3,638,032.07	2,039,037.12			5,677,069.19
设备购置						
义煤集团宜阳义络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7,367,575.23	15,490.00	235,300.00			250,790.00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杨村煤矿			21,105,663.99	21,105,663.99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跃进煤矿	26,196,300.00	5,857,576.94	8,576,435.85			14,434,012.79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常村煤矿			10,760,079.78			10,760,079.78
土建工程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杨村煤矿		219,337,624.45	748,384.15	1,028,384.15		219,057,624.45

义煤集团宜阳义络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35,272,200.00	34,248,733.50				34,248,733.50
义煤集团宜阳义络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402,627.00	28,308,108.03			28,710,735.03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新安煤矿	8,891,579.00	1,811,211.32		1,811,211.32		
义煤集团巩义铁生沟煤业有限公司	45,000,000.00	14,735,600.00	786,069.00			15,521,669.00
义马大有商务大厦筹建处		10,836,875.70	13,688.00			10,850,563.70
其他零星工程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耿村煤矿	33,819,875.00	235,000.00				235,000.00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石壕煤矿	52,170,000.00	34,961,574.35	7,140,597.57			42,102,171.92
义煤集团宜阳义络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26,829,300.00	12,613,476.62				12,613,476.62
义煤集团巩义铁生沟煤业有限公司	6,750,000.00	3,492,690.36				3,492,690.36

续表：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安全技措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石壕煤矿	54.45	停工缓建				自筹
井巷工程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新安煤矿						自筹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石壕煤矿		100				自筹
开延工程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跃进煤矿	64.56	64.56%				自筹

矿建工程						
义马煤业集团孟津煤矿有限责任公司	117.39	100	512,497,561.00			借款
义煤集团阳光矿业有限公司	37.69	37.69	19,969,361.75	-44,148.43		借款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新安煤矿	83.57	83.57				自筹
设备购置						
义煤集团宜阳义络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95.82	95.82				自筹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杨村煤矿						自筹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跃进煤矿	55.1	55.1				自筹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常村煤矿						自筹
土建工程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杨村煤矿						自筹
义煤集团宜阳义络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97.1	停工缓建				自筹
义煤集团宜阳义络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新安煤矿	99.97	99.97				自筹
义煤集团巩义铁生沟煤业有限公司	34.49	34.49				自筹
义马大有商务大厦筹建处						自筹
其他零星工程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耿村煤矿	100	100				自筹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石壕煤矿	80.7	80.7				自筹
义煤集团宜阳义络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47.01	停工缓建				自筹
义煤集团巩义铁生沟煤业有限公司	51.74	停工缓建				自筹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义马煤业集团孟津煤矿有限责任公司矿建工程	173,043,887.56		173,043,887.56	-	注 1
义煤集团巩义铁生沟煤业有限公司矿建工程		15,647,053.69		15,647,053.69	注 2
义煤集团李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矿建工程		3,127,567.03		3,127,567.03	注 2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杨村煤矿矿建工程		109,052,812.23		109,052,812.23	注 2
合计	173,043,887.56	127,827,432.95	173,043,887.56	127,827,432.95	

注 1: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义马煤业集团孟津煤矿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孟津煤矿”）2013 年达到联合试运转条件，2013 年 3 月 31 日河南省能源规划建设局下发豫能局煤炭[2013]5 号文件对该矿联合试运转进行了批复，矿井进入联合试运转阶段。2013 年 4 月 16 日，该矿 11011 首采工作面底抽巷涌水量增大，原定 2013 年度正式投产计划无法实现，2014 年 7 月孟津煤矿委托煤炭工业郑州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对建设孟津矿建设方案进行了评估调整。2015 年 2 月 12 日，国家能源局综合司批复同意孟津煤矿建设方案调整，调整后，孟津煤矿项目总投资 23.87 亿元。2016 年 3 月 25 日，孟津煤矿完成现场综合验收，2016 年 5 月 16 日，孟津煤矿完成财务竣工决算，矿建工程原值转入固定资产原值，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结转至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注 2：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原因详见本附注六、（十一）固定资产之“（1）本期计提减值准备原因说明”所述。

（十三）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原值：		
瓦斯抽放管	14,289,290.40	14,289,290.40
专用设备	5,673,607.32	5,673,607.32
减值准备：		
瓦斯抽放管	4,311,145.55	4,311,145.55
专用设备		
账面价值：	15,651,752.17	15,651,752.17

注：本期工程物资未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详见本附注六、（十一）固定资产之“（1）本期计提减值准备原因说明”所述。

(十四)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462,818,024.13	1,412,424,109.59	131,050.00	6,123,026.40	7,664,642.63	14,566,900.00	1,903,727,752.75
2.本期增加金额	6,156,100.00	-	-	-	510,144.66	-	6,666,244.66
(1)购置	6,156,100.00	-	-	-	510,144.66	-	6,666,244.66
(2)内部研发	-	-	-	-	-	-	-
(3)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2,345.00	-	-	-	-	-	2,345.00
(1)处置	2,345.00	-	-	-	-	-	2,345.00
(2)其他	-	-	-	-	-	-	-
4.期末余额	468,971,779.13	1,412,424,109.59	131,050.00	6,123,026.40	8,174,787.29	14,566,900.00	1,910,391,652.41
二、累计摊销	-	-	-	-	-	-	-
1.年初余额	54,923,218.83	462,393,673.18	85,182.49	3,671,885.11	4,798,054.68	613,322.44	526,485,336.73
2.本期增加金额	9,743,488.95	30,026,150.34	13,105.08	596,462.76	544,231.44	386,987.54	41,310,426.11
(1)计提	9,743,488.95	30,026,150.34	13,105.08	596,462.76	544,231.44	386,987.54	41,310,426.11
3.本期减少金额	328.30	-	-	-	-	-	328.30
(1)处置	328.30	-	-	-	-	-	328.30
(2)其他	-	-	-	-	-	-	-
4.期末余额	64,666,379.48	492,419,823.52	98,287.57	4,268,347.87	5,342,286.12	1,000,309.98	567,795,434.54
三、减值准备	-	-	-	-	-	-	-
1.年初余额	-	77,768,684.16	-	-	-	-	77,768,684.16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
(1)计提	-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1)处置	-	-	-	-	-	-	-
4.期末余额	-	77,768,684.16	-	-	-	-	77,768,684.16
四、账面价值	-	-	-	-	-	-	-
1.期末余额	404,305,399.65	842,235,601.91	32,762.43	1,854,678.53	2,832,501.17	13,566,590.02	1,264,827,533.71
2.期初账面价值	407,894,805.30	872,261,752.25	45,867.51	2,451,141.29	2,866,587.95	13,953,577.56	1,299,473,731.86

注：本期土地使用权及采矿权未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详见本附注六、（十一）固定资产之“（1）本期计提减值准备原因说明”所述。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房屋装修费	2,967,115.15		225,070.08		2,742,045.07
租赁费	230,555.68		8,333.28		222,222.40
合 计	3,197,670.83		233,403.36		2,964,267.47

(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538,316,786.35	132,199,221.22	352,431,112.56	89,772,112.30
应收账款	437,811,032.07	109,415,857.56	277,019,463.53	69,196,325.65
其他应收款	100,505,754.28	22,783,363.66	75,411,649.03	20,575,786.65
存货跌价准备	1,351,524.82	337,881.2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89,142,910.45	72,285,727.62	60,251,109.79	14,880,941.9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09,052,812.23	27,263,203.06	134,531,146.05	33,632,786.51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77,768,684.16	19,442,171.04	77,768,684.16	19,442,171.04
应付职工薪酬	6,459,322.65	1,433,217.40	5,582,140.87	1,395,535.22
专项储备形成资产	503,685,104.07	125,417,234.53	510,781,189.91	127,235,713.82
已提取未支付费用	14,123,046.60	2,118,456.99	1,847,044.32	277,056.65
可抵扣亏损			83,263,406.41	12,489,510.96
合 计	1,539,900,191.33	380,497,113.07	1,226,455,834.07	299,125,828.4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因评估增值而形成	48,642,918.36	12,160,729.59	63,609,970.16	15,902,492.54
合 计	48,642,918.36	12,160,729.59	63,609,970.16	15,902,492.54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06,823,184.18	226,077,793.97
其中: 坏账准备	53,254,340.60	107,775,563.00
存货跌价准备	11,037,571.85	58,768,799.49
在建工程跌价准备	18,774,620.72	38,512,741.55

应付职工薪酬	419,445,505.46	
专项储备形成资产		16,709,544.38
工程物资减值	4,311,145.55	4,311,145.55
可抵扣亏损	2,667,390,151.56	1,331,171,280.20
合 计	3,174,213,335.74	1,557,249,074.1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2018 年	138,054,945.87	138,054,945.87
2019 年	197,960,611.94	197,960,611.94
2020 年	911,892,315.98	995,155,722.39
2021 年	1,419,482,277.77	
合 计	2,667,390,151.56	1,331,171,280.20

(十七)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聚乎更矿区一露天首采区经营收益权	75,362,594.12	80,749,831.45
合 计	75,362,594.12	80,749,831.45

注：根据青海省政府落实“一个矿区一个开发主体”的整合原则，为配合木里矿区理顺管理体制及规范采矿权权属，公司全资子公司天峻义海 2013 年 5 月 20 日将聚乎更采矿权以 0 价款转让给木里煤业集团。2013 年 9 月 16 日，木里煤业集团承诺，在木里矿区整合及证照管理理顺之前，委托天峻义海继续生产、经营聚乎更矿区一露天首采区并享有生产经营收益。2013 年 12 月 18 日，木里煤业集团为天峻义海出具证书，木里煤田聚乎更矿区一露天资源及权益归天峻义海持有。2014 年 9 月 11 日木里煤业集团与天峻义海签订协议，将聚乎更矿区一露天首采区以零对价转让给天峻义海，协议约定本次采矿权转让事宜在取得相关主管部门合法有效的批准后生效，2014 年 9 月 13 日，天峻义海取得了新的营业执照，经营期限为长期。截止财务报告签发日，尚未取得相关主管部门合法有效的批准，原采矿许可证到期后续办的采矿许可证采矿权人仍为木里煤业集团。2015 年度将天峻义海采矿权调整至其他非流动资产核算，按产量摊销。

(十八)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500,000,000.00	476,800,000.00
信用借款	1,501,000,000.00	500,000,000.00
抵押借款	250,000,000.00	750,000,000.00
合 计	2,251,000,000.00	1,726,800,000.00

2. 短期借款分类说明

(1) 保证借款系实际控制人河南能源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2) 抵押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抵押物
正隆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机器设备
合 计	250,000,000.00	-

(十九) 应付票据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87,110,000.00	428,130,000.00
合 计	187,110,000.00	428,130,000.00

(二十)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材料款	1,227,534,662.89	1,401,911,153.76
工程款	350,473,721.72	287,632,693.76
其他	181,306,746.41	
合 计	1,759,315,131.02	1,689,543,847.5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绿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1,507,231.16	2-3 年	未结算
义马常盛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40,197,259.80	3 年以内	未结算
义马跃进多种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16,208,709.79	2 年以内	未结算
北京诚田恒业煤矿设备有限公司	18,026,470.00	2-3 年	未结算
三门峡腾跃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15,408,646.54	2 年以内	未结算
合 计	141,348,317.29		

(二十一)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货款	144,095,407.51	46,423,785.32
合 计	144,095,407.51	46,423,785.3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国电九江发电有限公司	1,641,735.17	5 年以上	未结算
河南创信煤矿物资有限公司	1,519,030.00	1-2 年	未结算
湖北银光盐化有限公司	736,443.69	5 年以上	未结算
河南三睿酒业商贸有限公司	654,860.00	2-3 年以	未结算
河南欣隆昌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500,000.00	4-5 年	未结算
合 计	5,052,068.86		

(二十二)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56,624,104.73	2,255,008,546.99	1,839,142,822.25	572,489,829.4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5,065,554.13	319,369,378.18	274,859,563.31	129,575,369.00
三、辞退福利	8,617,695.92	11,212,854.24	10,131,076.18	9,699,473.98
合 计	250,307,354.78	2,585,590,779.41	2,124,133,461.74	711,764,672.45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1,481,389.78	1,673,536,789.33	1,317,726,525.34	417,291,653.77
二、职工福利费	-	222,978,036.40	222,978,036.40	-
三、社会保险费	15,290,801.56	169,538,225.41	149,285,482.03	35,543,544.94
其中: 医疗保险费	5,789,648.45	91,041,210.88	78,331,516.51	18,499,342.82
工伤保险费	8,843,509.88	72,630,768.20	66,202,038.10	15,272,239.98
生育保险费	657,643.23	5,866,246.33	4,751,927.42	1,771,962.14
四、住房公积金	11,305,509.18	111,454,219.00	89,815,961.02	32,943,767.16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7,777,850.21	42,867,408.66	26,088,246.96	84,557,011.91
六、劳务工工资	768,554.00	34,633,868.19	33,248,570.50	2,153,851.69
合 计	156,624,104.73	2,255,008,546.99	1,839,142,822.25	572,489,829.4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1,038,010.75	305,369,016.97	260,562,169.77	125,844,857.95
2、失业保险费	4,027,543.38	14,000,361.21	14,297,393.54	3,730,511.05
合 计	85,065,554.13	319,369,378.18	274,859,563.31	129,575,369.00

(二十三)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94,534,192.24	13,179,440.87
营业税		442,879.89
资源税	27,379,700.09	5,853,437.21
企业所得税	28,221,446.40	5,014,888.45
城市维护建设税	4,990,986.63	921,526.97
房产税	5,866,393.89	2,871,258.16
土地使用税	7,100,333.67	4,663,471.16
个人所得税	6,127,254.10	873,271.55
教育费附加	3,049,458.62	804,460.68
矿产资源补偿费	3,543,362.11	3,543,362.11
价格调节基金	1,031.28	1,406.28
印花税	538,139.02	535,995.73
其他税费	1,915,838.23	16,230.75
合 计	183,268,136.28	38,721,629.81

(二十四) 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230,458.33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795,479.17	
香港华润电力控股有限公司	55,218,378.08	51,287,638.34
合 计	60,244,315.58	51,287,638.34

注：2005 年 4 月义煤集团与香港华润电力控股有限公司签订合资经营合同，义煤集团以孟津矿资产与对方合资成立公司开发和整合洛阳地区煤炭资源，2009 年度义煤集团原分支机构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孟津煤矿筹建处变更为义马煤业集团孟津煤矿有限责任公司，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因资源整合等政策的影响，双方的合资合作尚未有实质性进展，公司将对方汇入孟津矿资金 8000 万元作为借款并按同期贷款利率计提利息。

(二十五) 应付股利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范新成、李军等	12,423,390.32	12,423,390.32
合 计	12,423,390.32	12,423,390.32

2. 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

项 目	期末未支付金额	超过 1 年未支付原因
范新成、李军等	12,423,390.32	公司现金流紧张
合 计	12,423,390.32	

(二十六)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往来款	301,357,396.57	194,422,719.98
押金、保证金	104,993,033.46	123,082,836.98
维修款	2,084,457.83	36,766,358.46
社会保险	132,429,978.17	76,474,433.28
应付回购职工股权款	62,577,276.88	62,577,276.88
其他	85,406,129.85	152,646,026.57
合 计	688,848,272.76	645,969,652.1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香港华润电力控股有限公司	80,000,000.00	3 年以上	对方未催收
欠缴员工社会保险	63,406,575.25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 年以上	资金紧张
大有能源股权回购款	62,577,276.88	3 年以上	结算中
证监会罚款	23,600,000.00	1-2 年	详见附注十五、（二）
义煤集团公司医改办	16,355,828.82	1 年以内/1-2 年	资金紧张
合 计	245,939,680.95		

(二十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86,000,000.00	178,000,000.00
其中：信用借款		169,000,000.00
保证借款	986,000,000.00	9,000,000.00
合 计	986,000,000.00	178,000,000.00

(二十八)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造林育林费	10,461,865.34	9,218,289.34
合 计	10,461,865.34	9,218,289.34

(二十九)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342,000,000.00	1,280,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 计	342,000,000.00	1,280,000,000.00

2. 长期借款分类说明

保证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担保人
光大银行郑州政七街支行	294,000,000.00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能源化工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48,000,000.00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 计	342,000,000.00	—

(三十) 专项应付款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	563,781,096.14			563,781,096.14	见“注 1”
环境深度治理资金	835,473.33		54,320.04	781,153.29	见“注 2”
合 计	564,616,569.47		54,320.04	564,562,249.43	

注 1: 矿山环境治理恢复保证金是根据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国土资源厅、河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印发〈河南省矿山环境治理恢复保证金管理暂行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豫财办建〔2009〕162 号), 自 2009 年 5 月 1 日起公司按原煤产量每吨 5 元提取的矿山环境治理恢复专项资金, 主要用于经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审批的矿山环境治理和生态恢复。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促进煤炭行业解困的意见》(豫政〔2016〕10 号) 文件通知, 从 2016 年起三年暂缓提取和缴存煤炭企业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

注 2: 环境深度治理专项资金是为响应新安县“碧水蓝天”工程, 根据新安县人民政府新政〔2013〕11 号文和河南省环保厅〔2014〕4 号约谈会议纪要精神, 新安矿需新建处理能力为 860 立方米/h 的污水深度处理设施, 并对现有锅炉麻石锥膜脱硫除尘系统进行脉冲袋式脱硫除尘改造, 因新安矿资金短缺, 向新安县环境保护局申请治理资金支持。

(三十一)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代垫铝土矿权款	13,582,356.85	13,953,577.56
合计	13,582,356.85	13,953,577.56

注 1: 代垫铝土矿权款为河南省豫委矿业有限公司代本公司下属阳光矿业支付铝土矿采矿权款, 2014 年 7 月 29 日, 阳光矿业与豫委矿业的子公司河南鑫曼矿山工程有限公司签订铝土矿承包经营合同, 约定承包经营费用根据鑫曼公司实际产量按 20 元/吨按月结算, 同时, 河南省豫委矿业有限公司承诺: 在合同生效依法履行后, 免除阳光矿业偿还采矿权价款的责任。

注 2: 2016 年, 鑫曼公司共计开采铝土矿 72,931.38 吨, 支付承包经营费 1,458,627.6 元, 以开采量与铝土矿储量为基数对代垫铝土矿权款进行了摊销, 摊销金额为 371,220.71 元。

(三十二) 股本

	年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390,812,402.00						2,390,812,402.00

(三十三)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股本)溢价	328,547,494.17			328,547,494.17
合计	328,547,494.17			328,547,494.17

(三十四) 专项储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0,674,008.14	338,366,082.29	270,794,730.39	78,245,360.04
维简费用	777,278.90	94,047,718.75	75,871,377.94	18,953,619.71
合计	11,451,287.04	432,413,801.04	346,666,108.33	97,198,979.75

注: 本期少数股东计提专项储备 22,321,790.65 元, 使用专项储备 23,224,361.27 元, 减少少数股东权益 902,570.62 元。

(三十五)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521,991,829.64			521,991,829.64
合计	521,991,829.64			521,991,829.64

(三十六)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238,616,261.06	6,562,804,483.90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5,238,616,261.06	6,562,804,483.9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62,631,327.82	-1,288,326,036.8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5,862,186.03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275,984,933.24	5,238,616,261.06

(三十七)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479,140,846.46	4,224,013,899.75	4,111,348,307.22	4,004,984,375.83
其他业务	701,912,113.99	618,811,868.21	512,955,691.08	481,360,893.77
合 计	5,181,052,960.45	4,842,825,767.96	4,624,303,998.30	4,486,345,269.60

(三十八)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4,740,220.90	1,650,487.80
资源税	111,914,010.85	73,537,395.24
城建税	20,348,234.02	23,433,627.76
教育费附加	18,471,458.85	19,566,145.04
房产税	9,824,619.33	
土地使用税	13,061,318.19	
印花税	1,220,213.89	
车船使用税	32,491.38	
其他		61,842.61
合 计	179,612,567.41	118,249,498.45

说明：执行《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政部于 2016 年 12 月 3 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适用于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发生的相关交易。本公司执行该规定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三十九)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及低值易耗品	6,172,780.96	8,996,905.05
职工薪酬	79,119,958.69	88,092,272.76
电费	7,232,146.83	5,430,403.51
折旧费	5,588,098.02	5,500,941.63
修理费	3,007,270.65	4,565,609.99
办公费	1,250,603.10	2,098,345.12
差旅费	2,768,108.02	3,518,729.40
会议费	175,149.12	1,051,928.65
业务经费	2,746,852.33	8,333,026.14
运杂费	49,136,691.23	56,620,696.06
其他	4,568,143.69	4,931,525.25
合 计	161,765,802.64	189,140,383.56

(四十)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20,463,908.62	444,610,468.93
材料及低值易耗品	10,357,991.03	12,738,049.66
电费	15,495,255.13	8,747,094.46
折旧费	63,973,974.32	46,282,997.89
修理费	5,301,176.44	8,148,083.83
差旅费	4,658,226.39	5,266,499.01
咨询费	3,902,685.89	3,357,827.90
业务招待费	2,559,145.37	3,011,135.62
相关税费	10,004,266.60	35,147,658.58
科研费用	37,039,657.81	41,352,239.18
排污费	7,561,377.34	7,076,917.16
会议费	506,364.22	1,021,398.87
无形资产摊销	47,832,069.09	57,983,311.26
租赁费	31,532,695.49	29,969,125.74
办公费	9,958,628.31	3,350,760.85
警卫消防费	1,555,461.81	2,014,902.41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5,159,278.88	12,655,527.94
绿化费	960,102.21	1,120,673.32
宣传费	-	112,703.49
车辆使用费	545,116.78	2,409,156.29
业务委托管理费	2,087,842.33	5,847,817.93
社保代理费	-	5,446,256.50
其他	50,138,515.02	45,822,575.45
合 计	731,593,739.08	783,493,182.27

(四十一)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68,060,722.88	57,698,077.45
减：利息收入	9,495,545.82	27,759,180.07
银行手续费	4,716,213.66	2,113,053.64
融资手续费	8,508,939.79	
票据贴现利息	3,170,897.43	
其他	489,585.08	905,161.54
合 计	175,450,813.02	32,957,112.56

本期财务费用较上期增加主要系：①本期新增借款利息支出及融资手续费增加；②孟津煤矿矿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本期停止利息支出资本化。

(四十二)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31,657,811.11	100,915,904.60
二、存货跌价损失	58,512,413.54	58,768,799.49
三、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27,827,432.95	23,390,870.59
四、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4,311,145.55
五、长期股权减值损失	100,155,132.72	
六、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80,090,016.77	
合 计	798,242,807.09	187,386,720.23

(四十三)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1,272,702.85	-60,515,874.1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合 计	-121,272,702.85	-60,515,874.14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投资单位分项列示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新疆大黄山豫新煤业有限公司	-121,272,702.85	-60,515,874.14	亏损增加
合 计	-121,272,702.85	-60,515,874.14	

(四十四)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631,664.02	340,644.98	1,631,664.0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631,664.02	340,644.98	1,631,664.02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6,049,338.43	370,000.00	6,049,338.43
其他	3,343,995.25	2,661,146.89	3,343,995.25
合 计	11,024,997.70	3,371,791.87	11,024,997.70

注：本期“其他”中金额较大说明：

- (1) 罚没利得 336,637.46 元转入营业外收入；
- (2) 无需支付的款项 2,336,534.36 元转入营业外收入。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补贴收入		37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拨款	2,287,027.89		与收益相关
财政拨款	3,527,201.50		与收益相关
转岗培训费	180,789.00		与收益相关
环境深度治理资金	54,320.04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6,049,338.43	370,000.00	

(四十五)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695.38	10,795,915.62	3,695.3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695.38	10,695,915.62	3,695.38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41,293.60	187,762.00	41,293.60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支出（注 1）	6,786,863.73	25,005,630.08	6,786,863.73
停工损失（注 2）	290,591,779.81	187,722,630.54	290,591,779.81
其他	367,029.15	993,751.41	367,029.15
合 计	297,790,661.67	224,705,689.65	297,790,661.67

注 1：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支出中支付义络小区 1#工程楼裁决款 1,611,155.02 元；环保罚款 1,181,389.50 元；安全监察罚款 1,571,600.00 元。

注 2：公司 2016 年度部分煤矿停产发生停工损失 290,591,779.81 元，主要是公司分公司千秋煤矿和耿村煤矿因事故停产以及杨村煤矿因资源枯竭、成本倒挂，公司决定长期停工导致的。2014 年 3 月 27 日，公司公司下属分公司千秋煤矿发生较大冲击地压事故，2016 年度发生相关费用 171,080,192.26 元，截止报告日已恢复生产；2015 年 12 月 22 日，耿村煤矿发生冲击地压事故，造成 2 人死亡、4 人受伤，生产暂停，2016 年发生相关费用 62,803,068.01 元，截止报告日耿村煤矿已复产；因煤价一路下行，杨村煤矿自 2015 年起长期停产，2016 年煤价上涨后，于 2016 年 5 月恢复生产，2016 年度发生相关费用 56,708,519.54 元。

(四十六)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2,729,256.78	-3,201,900.86
递延所得税费用	-85,113,047.59	-991,509.5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515,875.44	
合 计	-49,867,915.37	-4,193,410.36

说明：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系本年度公司及各子公司对上年度所得税进行汇算清缴时，最终汇算清缴结果与上年末计算的应交所得税存在差异而发生的补（退）税额。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116,476,903.5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29,119,225.8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6,784,139.1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515,875.4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7,116,760.6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86,402,813.55
所得税费用	-49,867,915.37

（四十七）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资金往来	1,634,404,112.22	220,792,136.78
利息收入	11,203,794.66	27,759,180.07
招标保证金	21,586,174.27	56,620,370.50
营业外收入	239,420.15	1,210,000.00
合 计	1,667,433,501.30	306,381,687.3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支付的管理费用及销售费用	81,566,498.73	284,340,997.91
招标保证金	72,637,123.44	48,956,408.77

金融机构手续费	459,525.84	
营业外支出	3,525,294.54	
资金往来	1,887,303,294.09	590,367,483.18
合 计	2,045,491,736.64	923,664,889.86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借款及票据收回保证金	134,102,898.06	147,626,732.11
合 计	134,102,898.06	147,626,732.11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借款及票据支付保证金	474,000,000.00	
融资手续费及贴现利息	18,755,535.55	
合 计	492,755,535.55	

(四十八)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066,608,988.20	-1,450,924,529.93
加: 资产减值准备	798,242,807.09	187,386,720.2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46,859,510.67	549,802,027.77
无形资产摊销	41,310,426.11	48,625,438.9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3,403.36	11,208,571.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27,968.64	10,355,270.6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79,740,560.10	57,698,077.4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1,272,702.85	60,515,874.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1,371,284.64	6,492,016.4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741,762.95	-7,483,525.9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3,701,215.42	-201,571,061.1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4,603,616.17	890,549,240.0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2,303,649.25	-258,789,696.62
专项储备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5,747,692.71	-36,011,806.31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665,579.30	-132,147,383.2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75,027,405.05	1,517,850,744.62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1,517,850,744.62	1,503,180,467.96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7,176,660.43	14,670,276.66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1,775,027,405.05	1,517,850,744.62
其中: 库存现金	1,847,986.42	1,461,731.6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73,179,418.63	1,516,389,012.9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75,027,405.05	1,517,850,744.62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05,000,000.00	292,000,000.00

(四十九)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5,000,000.00	保证金
应收票据	404,882,946.81	质押
机器设备	274,657,747.14	抵押
合 计	784,540,693.95	/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三) 反向购买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反向购买。

(四) 处置子公司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处置子公司。

(五) 本期发生的吸收合并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吸收合并。

(六)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公司本期新设全资子公司河南崤函电力供应有限责任公司，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 名称	主要经 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 质	持股比例(%)		取得 方式
				直接	间接	
洛阳义安矿业有限公司	河南	河南省新安县	生产	50.5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义煤集团李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	河南省宜阳县	生产	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义煤集团宜阳义络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	河南省宜阳县	生产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义马煤业集团孟津煤矿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	河南省孟津县	生产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义煤集团阳光矿业有限公司	河南	河南省渑池县	生产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义煤集团巩义铁生沟煤业有限公司	河南	巩义市夹津口	生产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峻义海能源煤炭经营有限公司	青海	青海省天峻县	生产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门峡中意招标有限公司	河南	三门峡	招标	7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义德燃料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省宁波市	销售	100		设立
义马豫西地质工程有限公司	河南	河南省义马市	服务	100		设立
河南崤函电力供应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	河南省义马市	建筑安装业	1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洛阳义安矿业有限公司	49.50	-70,320,561.85		51,183,992.66
义煤集团李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49.00	-35,364,390.01		-27,881,840.88
三门峡中意招标有限公司	30.00	804,720.86		3,140,187.94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洛阳义安矿业有限公司	261,247,471.41	822,532,343.78	1,083,779,815.19	714,276,861.47	266,101,034.19	980,377,895.66
义煤集团李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9,536,747.11	76,832,833.32	86,369,580.43	134,119,146.44	9,514,605.00	143,633,751.44
三门峡中意招标有限公司	26,778,024.26	362,638.56	27,140,662.82	16,673,369.64		16,673,369.64

续表：

子公司名称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洛阳义安矿业有限公司	405,887,209.93	897,229,346.48	1,303,116,556.41	921,551,861.58	136,101,034.19	1,057,652,895.77
义煤集团李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6,715,557.49	143,613,835.66	150,329,393.15	125,906,734.64	9,514,605.00	135,421,339.64
三门峡中意招标有限公司	21,005,310.21	121,083.81	21,126,394.02	13,341,503.72		13,341,503.72

续表：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洛阳义安矿业有限公司	252,189,384.03	-142,061,741.11	-142,061,741.11	114,340,755.07
义煤集团李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72,334,177.12	-70,330,243.66	-70,330,243.66	8,566,021.94
三门峡中意招标有限公司	6,441,859.00	2,682,402.88	2,682,402.88	5,867,424.17

续表：

子公司名称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洛阳义安矿业有限公司	165,420,943.69	-277,903,858.91	-277,903,858.91	146,633,146.84
义煤集团李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82,557,570.52	-53,772,310.02	-53,772,310.02	7,863,393.52
三门峡中意招标有限公司	9,244,788.82	4,374,496.51	4,374,496.51	12,245,091.79

(二)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三)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新疆大黄山豫新煤业有限公司	新疆	新疆阜康市	煤炭销售	49.00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新疆大黄山豫新煤业有限公司	新疆大黄山豫新煤业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52,033,183.06	61,263,572.87
非流动资产	1,239,939,463.23	1,406,569,419.96
资产合计	1,391,972,646.29	1,467,832,992.83
流动负债	730,171,220.81	555,522,685.48
非流动负债	207,612,695.44	210,409,375.79
负债合计	937,783,916.25	765,932,061.27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54,188,730.04	701,900,931.5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22,552,477.72	343,825,180.57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22,552,477.72	343,825,180.57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		

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50,740,562.69	62,690,921.46
净利润	-245,107,962.56	-123,501,783.9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45,107,962.56	-123,501,783.9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2,719,382.47	

3. 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

4. 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本公司联营企业未发生超额亏损。

5. 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本公司不存在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6. 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本公司不存在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四) 重要的共同经营

本公司无重要的共同经营。

(五)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公司不存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六) 其他

本公司无需说明的其他事项。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风险。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所涉及的市场风险主要是利率风险。

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公司根据当时

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二）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三）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公司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本公司不存在公允价值的披露。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义马市千秋路6号	煤炭采掘	3,426,717,419 元	63.04	63.04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为河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八（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详见附注八（三）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四）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河南能源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最终控制方控制
义煤集团永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河南省豫西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义煤集团天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河南永翔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义煤集团华兴矿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洛阳义安电力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渑池曹跃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义马煤业集团铁路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青海义德工贸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义马永兴华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义马艺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义马煤业（集团）农林绿色园林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四川省江油市豫蜀夜视利反光材料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河南开祥化工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河南开祥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义马煤业集团鸿远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渑池县昌平煤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三门峡义翔铝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三门峡观音堂煤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新疆屯南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义马煤业集团青海义海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义马煤业综能甲醇蛋白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义马煤业综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义马煤业综能新气体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义马永安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义煤集团洛阳煤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义煤集团汝阳天泽金鼎煤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义煤集团新安县郁山煤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义煤集团新义矿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海西义海酒店经营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澠池裕鑫煤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澠池县隆辉煤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义煤集团洛阳市钰坤煤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义马市鑫星煤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澠池县中普煤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澠池天安矿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义煤集团洛阳神和煤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义煤集团偃师三阳煤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义煤集团伊川县兴业煤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义煤集团宜阳县丰源煤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义煤集团洛阳五星煤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义煤集团宜阳县永鑫煤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义马煤业（集团）农林多种经营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医院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义煤集团伊川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义煤集团三门峡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已注销）
青海义盛选煤有限公司	其他
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	控股股东母公司的下属企业
河南煤业化工集团洛阳永龙能化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母公司的下属企业
河南能源化工集团国龙物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母公司的下属企业
商丘裕东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母公司的下属企业
焦作市神龙水文地质工程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单位
焦作市神龙勘探机械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单位
河南富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单位
河南龙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单位
河南省煤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义马气化厂	集团兄弟单位
三门峡永龙精煤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单位
鹤壁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单位
鹤壁链条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单位
鹤壁煤业运输带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单位
开封铁塔橡胶(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单位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洛阳 LYC 轴承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单位
安徽三星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单位
澠池县兴达矿产品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单位
青海矿业集团天峻煤业开发有限公司	注 1

注 1: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2 年 7 月 7 日修订 10.1.3 “(五) 中国证监会、本所或者上市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的其他与上市公司有特殊关系, 可能导致上市公司利益对其倾斜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本公司将青海矿业集团天峻煤业开发有限公司认定为关联方。

(五) 关联方交易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义煤集团永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劳务	58,081,030.20	59,864,421.48
义煤集团永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	48,380,721.45	85,476,044.54
义煤集团永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暖气费		383,573.29
义煤集团永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修理费		43,700.00
义煤集团永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款	1,690,000.00	
义煤集团永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电能	40,101.63	
河南省豫西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	45,232,214.87	66,174,471.50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暖气费	25,372,793.63	
义煤集团天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电费	157,934.32	
义煤集团天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	465,731.70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材料		11,986,758.80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电能	93,951,830.80	57,963,244.46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暖气费	29,686,168.55	26,696,450.00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培训费	814,867.00	957,156.91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煤炭	147,702,626.23	400,739,279.82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劳务	41,509.44	79,227.00
河南永翔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修理费	14,287,666.44	628,697.19
河南永翔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	61,913,310.88	88,239,722.13
义煤集团华兴矿业有限公司	电能	2,042.81	
澠池曹跃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电能	16,110.09	

义马煤业集团铁路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	10,150,282.30	
青海义德工贸有限公司	材料	18,229,784.55	2,931,921.75
义马永兴华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	8,171,961.84	830,447.06
义马艺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		1,624.00
青海义盛选煤有限公司	劳务	32,006,066.87	45,432,846.32
义马煤业(集团)农林绿色园林有限公司	工程	27,571,995.40	5,758,793.60
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	检验费	536,394.24	329,765.00
义煤集团天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租赁费		398,148.82
义煤集团华兴矿业有限公司	电费	2,042.81	26,000.00
义煤集团华兴矿业有限公司	运输费	8,285.81	
四川省江油市豫蜀夜视利反光材料有限公司	材料款	116,571.57	2,754,026.03
焦作市神龙水文地质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款	2,000.00	3,884,830.62
焦作市神龙勘探机械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材料款		176,610.00
河南富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		605,340.80
合计		624,632,045.43	862,363,101.12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河南富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电费	1,189,641.84	
河南富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款	471,500.00	
河南开祥化工有限公司	煤炭	99,744,048.19	71,911,099.10
河南开祥化工有限公司	通讯费		402,695.32
河南开祥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测绘	230188.67	
河南开祥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通讯费	407,841.10	
河南开祥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岩土收入	169,811.32	
河南龙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2,600.00
河南煤业化工集团洛阳永龙能化有限公司	煤炭		1,441,549.92
河南省煤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义马气化工厂	煤炭	215,596,650.71	293,333,314.97
河南省豫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通讯费	67,853.11	78,573.00
河南省豫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电费	372,204.68	860,381.46
河南省豫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供水供暖	321,917.60	423,318.03
河南省豫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款	2,162,534.00	
河南永翔工贸有限公司	通讯费	37,811.32	41,066.03
河南永翔工贸有限公司	电费	217,764.93	184,330.37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河南永翔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供水供暖	339,708.05	324,682.26
河南永翔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	40,791,495.40	
河南永翔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装车费	111,182.54	
义马煤业集团鸿远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通讯费	10,528.16	
澠池曹跃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	566,481.49	1,014,562.32
澠池曹跃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通讯费	716,352.89	605,317.39
澠池曹跃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电费	5,956,254.98	6,610,447.73
澠池曹跃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租赁费	814,138.31	645,673.40
澠池曹跃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3,302.91	3,773.58
澠池曹跃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测绘	28301.89	
澠池县昌平煤业有限公司	租赁费		368,425.00
青海矿业集团天峻煤业开发有限公司	煤炭		393,898,595.33
三门峡义翔铝业有限公司	煤炭	96,450,740.69	95,648,569.52
三门峡义翔铝业有限公司	通讯费	241,145.63	248,246.65
三门峡义翔铝业有限公司	电费	83,876,134.89	87,580,847.01
三门峡义翔铝业有限公司	其他		44,933.96
三门峡永龙精煤有限公司	煤炭	22,658,402.60	2,365,948.00
三门峡观音堂煤业有限公司	材料		15,202,555.08
三门峡观音堂煤业有限公司	通讯费	624,323.08	625,770.69
三门峡观音堂煤业有限公司	电费		13,003,447.99
三门峡观音堂煤业有限公司	租赁费		1,877,854.56
三门峡观音堂煤业有限公司	其他	103,773.58	62,996.22
三门峡观音堂煤业有限公司	测绘	37735.85	
新疆屯南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固定资产	5519899.57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医院	通讯费		180,751.03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医院	电费	1,878,211.29	1,697,902.22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材料		421,710.96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煤炭		291,965,251.76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通讯费	689,202.53	770,039.35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电费	3,411,374.19	839,124.40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供水供暖	14,996,407.58	14,410,610.31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20,105,752.80
义马煤业集团鸿远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		32,500.00
义马煤业集团鸿远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通讯费		24,197.62
义马煤业集团鸿远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电费		53,444.43
义煤集团洛阳煤业有限公司	通讯费	36,052.37	
义马煤业集团青海义海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通讯费	16,981.13	
义马煤业综能甲醇蛋白有限责任公司	通讯费		48,156.54
义马煤业综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	2,632,256.43	109,362,148.84
义马煤业综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电费		1,493,752.20
义马煤业综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供水供暖	798,803.70	13,018.87
义马煤业综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51,085.98
义马煤业综能新气体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		36,003,346.92
义马艺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通讯费	2,960.35	
义马艺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水费		234.9
义马艺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电费	13,499.20	
义马永安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0,000.00	28,200.00
义煤集团华兴矿业有限公司	通讯费	474,762.20	665,834.11
义煤集团华兴矿业有限公司	电费	14,181,303.23	16,328,908.70
义煤集团华兴矿业有限公司	材料	5,559,227.84	8,316,745.58
义煤集团华兴矿业有限公司	租赁费	1,688,469.57	793,857.80
义煤集团华兴矿业有限公司	其他	20,222.03	584,870.02
义煤集团华兴矿业有限公司	煤炭	3,812.80	
义煤集团洛阳煤业有限公司	通讯费		36,812.51
义煤集团汝阳天泽金鼎煤业有限公司	租赁费		51,085.98
义煤集团天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通讯费	94,166.97	89,697.83
义煤集团天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电费	1,394,732.55	1,424,454.16
义煤集团天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供水供暖		14,200.80
义煤集团新安县郁山煤业有限公司	租赁费	639,928.29	113,207.54
义煤集团新安县郁山煤业有限公司	其他	226,415.08	147,600.00
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	通讯费	409,992.22	637,297.97
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	租赁费		4,603,473.72
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	其他	947,861.30	349,952.82
义煤集团新义矿业有限公司	材料	15,681,427.66	68,789,626.10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义煤集团新义矿业有限公司	通讯费	746,329.71	784,036.53
义煤集团新义矿业有限公司	电费	18,885,016.24	33,948,083.77
义煤集团新义矿业有限公司	租赁费	980,890.49	3,993,601.03
义煤集团新义矿业有限公司	其他	114,593.62	5,824,994.00
义煤集团新义矿业有限公司	勘探收入	12,004,339.29	
义煤集团永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		189,736.00
义煤集团永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		79,542.81
义煤集团永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通讯费	95,681.55	103,645.15
义煤集团永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电费	2,662,346.62	2,767,176.31
义煤集团永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供水供暖	522,773.02	588,333.96
义煤集团永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租赁费		3,345.00
义煤集团永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劳务费		95,500.00
义煤集团永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36,893.43
合计		681,699,711.03	1,617,725,317.65

2. 关联租赁情况

(1)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海西义海酒店经营有限公司	房产	600,000.00	600,000.00
义马煤业集团青海义海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房产	150,000.00	150,000.00

2016 年度本公司子公司天峻义海能源煤炭经营有限公司将位于德令哈的商务大厦部分房屋分别租赁给海西义海酒店经营有限公司及义马煤业集团青海义海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分别收取租金 60 万元及 15 万元。

(2)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房产	14,880,635.24	15,624,667.00
合计	/	14,880,635.24	15,624,667.00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5,000,000.00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6 月 30 日	否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2015 年 9 月 18 日	2017 年 3 月 20 日	否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8,500,000.00	2015 年 9 月 18 日	2017 年 9 月 18 日	否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95,000,000.00	2014 年 5 月 30 日	2017 年 5 月 29 日	否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5,000,000.00	2014 年 6 月 26 日	2017 年 6 月 25 日	否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5 年 2 月 6 日	2017 年 6 月 20 日	否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5 年 2 月 6 日	2017 年 12 月 20 日	否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94,000,000.00	2015 年 2 月 6 日	2018 年 2 月 5 日	否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8,000,000.00	2016 年 3 月 7 日	2036 年 3 月 6 日	否
河南能源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2016 年 11 月 23 日	2017 年 2 月 23 日	否
河南能源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2016 年 11 月 29 日	2017 年 2 月 28 日	否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万元、税前）	上期发生额（万元、税前）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28.57	331.46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1) 应收账款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河南开祥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424,000.00	21,200.00		
洛阳义安电力有限公司	2,845,433.16	2,276,346.53	2,845,433.16	1,707,259.90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180,003.99	309,000.20	13,300,922.82	665,046.14
三门峡义翔铝业有限公司	146,928.70	7,346.44	7,478,938.82	373,946.94
渑池曹跃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2,281,159.91	3,787,537.08	16,635,288.23	4,458,316.84
义煤集团新义矿业有限公司	153,069,912.18	27,257,613.72	114,909,289.06	11,339,538.45
河南开祥化工有限公司	3,038,192.07	151,909.60	7,557,765.94	377,888.30
义马煤业综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69,229,979.95	88,277,271.84	266,855,954.55	40,307,133.31
义马煤业综能甲醇蛋白有限责任公司	1,488,006.46	1,409,420.09	1,488,285.46	564,802.02
义煤集团汝阳天泽金鼎煤业有限公司	176,974.22	58,779.04	176,974.22	26,386.86
新疆屯南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4,626,195.01	231,309.75	206,295.44	41,259.09
义煤集团华兴矿业有限公司	45,008,789.97	8,364,339.88	23,702,826.35	3,740,866.52
义煤集团新安云云煤业有限公司	12,088,633.22	1,742,322.74	7,019,487.25	567,530.36
河南省煤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义马气化厂	50,253,581.81	3,355,358.62	45,371,597.49	3,301,259.40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义煤集团新安县郁山煤业有限公司	847,426.16	42,371.31	334,778.34	16,738.92
河南能源化工集团国龙物流有限公司	4,286,662.62	1,714,665.05	4,286,662.62	857,332.52
三门峡永龙精煤有限公司			6,809,601.60	562,662.76
渑池县昌平煤业有限公司	431,057.25	86,211.45	431,057.25	21,552.86
义马煤业集团鸿远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	100.00
义马煤业综能新气体有限责任公司	33,875,826.46	6,775,165.29	33,875,826.46	1,693,791.32
渑池裕鑫煤业有限公司	165,692.66	99,415.60	165,692.66	66,277.06
渑池县隆辉煤业有限公司	104,120.00	83,296.00	104,120.00	62,472.00
义煤集团洛阳市钰坤煤业有限公司	80,602.08	18,016.44	80,602.08	5,452.12
义马市鑫星煤业有限公司	349,783.99	242,489.20	300,000.00	180,000.00
渑池县中普煤业有限公司	109,517.47	26,963.04	109,517.47	9,270.53
渑池天安矿业有限公司	605,686.95	66,654.53	242,467.89	12,123.39
义煤集团洛阳神和煤业有限公司	531,599.64	212,615.76	531,530.79	106,306.16
义煤集团偃师三阳煤业有限公司	2,894,613.05	2,315,690.44	2,894,613.05	1,736,767.83
义煤集团伊川县兴业煤业有限公司	582,259.11	465,807.29	582,259.11	349,355.47
义煤集团宜阳县丰源煤业有限公司	1,484,900.04	491,762.04	666,647.24	33,332.36
义煤集团洛阳五星煤业有限公司	2,423,464.12	725,997.47	457,550.73	22,877.54
义煤集团宜阳县永鑫煤业有限公司	20,148.00	4,029.60	20,148.00	1,007.40
义煤集团永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44,816.75	7,240.84	207,278.02	10,363.90
三门峡观音堂煤业有限公司	675,000.00	33,750.00		
合计	620,684,265.91	150,659,407.68	559,651,412.10	73,219,018.28

(2) 预付账款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河南省豫西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869,269.86
河南富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09,872.31	
焦作市神龙水文地质工程有限公司		700,000.00
合计	409,872.31	1,569,269.86

(3) 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义马煤业集团青海义海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750,000.00	37,500.00	600,000.00	187,500.00
海西义海酒店经营有限公司	3,000,000.00	1,230,000.00	2,400,000.00	750,000.00
青海矿业集团天峻煤业开发有限公司	30,842,558.08	18,505,534.85	30,842,558.08	12,337,023.23
义煤集团新义矿业有限公司	11,285,013.04	7,310,886.55	12,382,372.62	1,659,755.60
河南永翔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18,000.00	3,600.00	18,000.00	900.00
义煤集团华兴矿业有限公司	11,040.00	1,380.00	5,520.00	276.00
义煤集团新安县郁山煤业有限公司			30,000.00	1,500.00
义煤集团新安县云顶煤业有限公司	487,138.70	24,356.94	255,000.00	12,750.00
澠池曹跃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4,000.00	1,200.00		
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	2,380.00	119.00		
澠池县昌平煤业有限公司	1,930,000.00	386,000.00	1,930,000.00	96,500.00
合计	48,350,129.82	27,500,577.34	48,463,450.70	15,046,204.83

2. 应付项目

(1) 应付账款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8,737,359.24	70,612,069.83
河南省豫西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7,196,561.94	33,649,687.76
河南永翔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8,442,396.43	18,605,313.06
义煤集团永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77,101,994.19	58,616,372.67
义煤集团天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义马煤业集团铁路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8,997,581.64	7,845,273.72
义马煤业(集团)农林绿色园林有限公司	5,614,995.40	2,030,000.00
义马煤业(集团)农林多种经营有限公司		
焦作市神龙水文地质工程有限公司	24,016,241.64	7,288,520.08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医院	104,661.00	39,450.00
青海义德工贸有限公司	813,091.58	121,095.00
河南富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72,400.00	871,252.47
四川省江油市豫蜀夜视利反光材料有限公司	115,196.14	1,425,498.78
澠池曹跃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58,000.00
鹤壁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9,397,535.86	34,716,295.86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义马永兴华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5,141,087.92	2,917,708.24
义煤集团宜阳县永鑫煤业有限公司		169,599.15
义马艺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58,575.02	1,624.00
河南龙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233,520.00	
河南能源化工集团国龙物流有限公司	7,267,894.49	
鹤壁链条有限责任公司	2,448,449.09	
鹤壁煤业运输带有限责任公司	9,234,746.16	
焦作市神龙勘探机械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176,610.00	
开封铁塔橡胶(集团)有限公司	2,652,841.50	
洛阳 LYC 轴承有限公司	2,231,127.29	
义马永安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909,315.09	
豫西矿用安全设备检测检验中心	759,715.00	
青海义盛选煤有限公司	418,751.59	
合计	308,242,648.21	239,067,760.62

(2) 预收账款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义煤集团华兴矿业有限公司		3,812.80
青海义德工贸有限公司	11,531.06	11,531.06
合计	11,531.06	15,343.86

(3) 其他应付款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河南省豫西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685,848.39	1,333,501.37
义煤集团永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6,407,021.96	2,770,601.69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70,129.00	63,061,536.94
义马煤业集团铁路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114,175.05	34,141.43
河南永翔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357,075.00	
四川省江油市豫蜀夜视利反光材料有限公司		204,011.34
浉池曹跃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40,996.81	22,148.01
焦作市神龙水文地质工程有限公司	47,808.75	
新疆屯南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	
义马永安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54,719.65	
义煤集团华兴矿业有限公司	602.00	
合计	19,978,376.61	67,425,940.78

十二、股份支付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股份支付事项。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报告日，公司无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一）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公司注册地区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项目	河南地区	省外地区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3,923,379,337.28	1,257,673,623.17		5,181,052,960.45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3,923,379,337.28	1,257,673,623.17		5,181,052,960.45
分部间交易收入				
二、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1,272,702.85			-121,272,702.85
三、资产减值损失	785,007,940.75	13,234,866.34		798,242,807.09
四、折旧费和摊销费	650,301,296.26	37,785,602.02		688,086,898.28
五、利润总额	-2,378,420,750.23	262,260,288.52		-2,116,160,461.71
六、所得税费用	-89,277,068.84	39,409,153.47		-49,867,915.37
七、净利润	-2,289,143,681.39	222,851,135.05		-2,066,292,546.34
八、资产总额	9,508,563,375.38	5,059,567,572.13		14,568,130,947.51
九、负债总额	7,582,886,889.71	343,949,637.42		7,926,836,527.13
十、其他重要的非现金项目	-121,272,702.85			-121,272,702.85
折旧费和摊销费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费用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核算增加额	-121,272,702.85			-121,272,702.85

（二）2015 年 10 月 15 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15】80 号），认定本公司在 201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期间涉嫌欺诈发行以及未按规定披露“2013 年 1 月 1 日起，天峻义海已不能独立对外销售煤炭”事项。中国证监会拟对公司及相关人员进行相应行政处罚。公司已申请于 2015 年 11 月 27 日召开了听证会，截止报告日，证监会尚未出具正式处罚通知书。如公司因该立案调查事项被中国证监

会最终认定存在重大信息披露违法行为，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并暂停上市。

(三) 关于全资子公司天峻义海能源煤炭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峻义海）采矿权转让事项。根据青海省政府落实“一个矿区一个开发主体”的整合原则，天峻义海与木里煤业集团于 2013 年 1 月 25 日签署《采矿权转让合同》，将天峻义海聚乎更矿区一露天首采区采矿权以“0 价款”转让给木里煤业集团。2013 年 5 月 20 日天峻义海采矿许可证由天峻义海变更至木里煤业集团。之所以采取“0 价款”方式转让，缘于整合的原则是首先要实现开发主体的规范统一，后续再通过建立适当的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来理顺关系、完善手续，并非出于市场交易目的。

2013 年 9 月 16 日，木里煤业集团出具承诺，在木里矿区整合及证照管理理顺之前，委托天峻义海继续生产、经营聚乎更矿区一露天首采区并享有生产经营收益。2013 年 12 月 18 日，木里煤业集团为天峻义海出具证书，明确木里煤田聚乎更矿区一露天（采矿权证件号：C6300002009101120044187）资源及权益归天峻义海持有。

此次采矿权证的转让是为了满足开发主体统一的要求而进行，并不涉及实际经营权和收益权的改变，从公司的实际运行情况看，天峻义海能够有效控制和获得聚乎更矿区一露天首采区的实际经济利益。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会计原则，天峻义海在采矿权证转让后未终止确认该部分无形资产，同时对相关的经营收入及利润予以确认。

本公司积极向青海省政府相关部门以及木里煤业集团进行沟通和协调，提出公司的合理诉求，督促其尽快形成采矿权与实际经营相统一的解决方案，完善天峻义海的合规经营手续，最大限度地保障公司合法权益。

2014 年 9 月 11 日木里煤业集团与天峻义海签订协议，将聚乎更矿区一露天首采区以零对价转让给天峻义海，协议约定本次采矿权转让事宜在取得相关主管部门合法有效的批准后生效，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转让事项尚未取得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天峻义海聚乎更采矿许可证仍未取得，天峻义海采矿权在其他非流动资产核算，按产量摊销。

(四)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天峻义海 2013 年度销售模式由直接销售给终端客户变更为通过青海省矿业集团天峻煤业开发有限公司销售，此项变更导致公司本年度收入减少 8,901.01 万元。

(五) 2014 年 3 月 27 日，本公司下属分公司千秋煤矿发生较大冲击地压事故（“3.27”事故）。2015 年 12 月 22 日，本公司下属分公司耿村煤矿发生冲击地压事故，造成 2 人死亡、4 人受伤。截止报告日千秋煤矿、耿村煤矿已复产。

(六) 2015 年度司法机关对本公司下属煤炭销售中心业务人员收取银行承兑汇票未缴存单位形成职务侵占情况进行立案调查，经初步调查，涉案资金 5,750 万元，扣除公安机关扣押及协助冻结的财产后对剩余金额 4,145 万元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截止报告日，调查结果尚未出

具。

十六、母公司会计报表的主要项目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9,126,241.22	18.53	56,529,409.19	21.00	212,596,832.0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71,273,621.22	80.64	331,747,837.72	28.32	839,525,783.5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064,203.00	0.83		-	12,064,203.00
合计	1,452,464,065.44	100.00	388,277,246.91	/	1,064,186,818.53

续表：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2,586,491.17	15.89	56,529,409.19	22.38	196,057,081.9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28,583,756.92	83.55	225,005,659.13	16.94	1,103,578,097.7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873,494.18	0.56	2,401,640.34	27.07	6,471,853.84
合计	1,590,043,742.27	100.00	283,936,708.66	/	1,306,107,033.61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义马锦江能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36,529,409.19	36,529,409.19	100.00	长期无法收回
三门峡惠能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100.00	长期无法收回
义马煤业集团孟津煤矿有限责任公司	103,454,581.43			子公司
义煤集团巩义铁生沟煤业有限公司	91,673,605.55			子公司
义煤集团李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7,468,645.05			子公司
合计	269,126,241.22	56,529,409.19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330,146,301.04	16,507,315.05	5.00
1 至 2 年	470,430,049.84	94,086,009.97	20.00
2 至 3 年	229,374,378.87	91,749,751.55	40.00
3 至 4 年	25,482,033.30	15,289,219.98	60.00
4 至 5 年	8,626,585.00	6,901,268.00	80.00
5 年以上	107,214,273.17	107,214,273.17	100.00
合计	1,171,273,621.22	331,747,837.72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4,340,538.25 元。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义马煤业综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煤款	269,206,006.65	4 年以内	18.53	88,267,682.52
万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煤款	196,911,449.44	1-2 年	13.56	39,382,289.89
义煤集团新义矿业有限公司	煤款	152,526,444.77	3 年以内	10.50	27,108,613.72
义马煤业集团孟津煤矿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款	103,454,581.43	2 年以内	7.12	
义煤集团巩义铁生沟煤业有限公司	材料款	91,673,605.55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 年以上	6.31	
合 计		813,772,087.84		56.02	154,758,586.13

(二)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733,236,014.43	96.78	54,004,562.12	1.45	3,679,231,452.31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7,584,083.87	2.53	38,869,390.18	39.83	58,714,693.6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 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6,674,975.34	0.69	18,259,863.98	68.45	8,415,111.36
合 计	3,857,495,073.64	100.00	111,133,816.28	/	3,746,361,257.36

续表：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244,931,898.89	96.42	54,004,562.12	1.66	3,190,927,336.7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5,269,973.16	2.83	36,232,353.84	38.03	59,037,619.3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 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231,593.45	0.75	15,589,795.03	61.79	9,641,798.42
合 计	3,365,433,465.50	100.00	105,826,710.99	/	3,259,606,754.51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义马煤业集团孟津煤矿有限责任公司	2,639,463,873.64			子公司款项
义煤集团巩义铁生沟煤业有限公司	845,845,200.85			子公司款项
洛阳义安矿业有限公司	155,338,635.27			子公司款项
张恺	57,500,000.00	41,450,000.00	72.09	见附注十五、 (六)
义煤集团李沟矿业有限公司	22,533,742.55			子公司款项
义马跃进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12,554,562.12	12,554,562.12	100.00	该单位已注销
合 计	3,733,236,014.43	54,004,562.12	/	/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6,297,435.19	2,314,871.76	5.00
1 至 2 年	12,016,770.74	2,403,354.15	20.00

2 至 3 年	6,147,959.12	2,459,183.65	40.00
3 至 4 年	3,157,562.61	1,894,537.57	60.00
4 至 5 年	834,565.80	667,652.64	80.00
5 年以上	29,129,790.41	29,129,790.41	100.00
合计	97,584,083.87	38,869,390.18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307,105.29 元。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31,214,851.44	9,268,567.63
质保金	69,800.00	501,915.72
往来款	3,765,254,110.02	3,269,735,219.74
其他	60,956,312.18	85,927,762.41
合计	3,857,495,073.64	3,365,433,465.5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义马煤业集团孟津煤矿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2,639,463,873.64	3 年以内	68.42	
义煤集团巩义铁生沟煤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845,845,200.85	3 年以内	21.93	
洛阳义安矿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155,338,635.27	1 年以内	4.03	
张恺	见十四、(六)	57,500,000.00	1-2 年	1.49	41,450,000.00
义煤集团李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22,533,742.55	3 年以内	0.58	
合计		3,720,681,452.31		96.45	41,450,000.00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901,987,441.63		5,901,987,441.63	5,881,977,441.63		5,881,977,441.63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22,552,477.72	100,155,132.72	122,397,345.00	343,825,180.57		343,825,180.57
合计	6,124,539,919.35	100,155,132.72	6,024,384,786.63	6,225,802,622.20		6,225,802,622.20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洛阳义安矿业有限公司	321,308,451.00			321,308,451.00		
义煤集团宜阳义络煤业有限公司	446,861,684.00			446,861,684.00		
义煤集团李沟矿业有限公司	89,026,443.00			89,026,443.00		
义马煤业集团孟津煤矿有限责任公司	334,352,236.00			334,352,236.00		
宁波义德燃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义马豫西地质工程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天峻义海能源煤炭经营有限公司	3,779,168,703.78			3,779,168,703.78		
义煤集团巩义铁生沟煤业有限公司	316,448,515.79			316,448,515.79		
义煤集团阳光矿业有限公司	530,213,525.64			530,213,525.64		
三门峡中意招标有限公司	2,597,882.42			2,597,882.42		
河南崤函电力供应有限责任公司		20,010,000.00		20,010,000.00		
合计	5,881,977,441.63	20,010,000.00		5,901,987,441.6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新疆大黄山豫新煤业有限公司	343,825,180.57			-121,272,702.85	
合计	343,825,180.57	-	-	-121,272,702.85	-

续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续）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新疆大黄山豫新煤业有限公司			100,155,132.72		122,397,345.00	100,155,132.72
合计	-	-	100,155,132.72	-	122,397,345.00	100,155,132.72

（四）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235,114,658.28	2,797,810,971.17	2,975,562,591.5	2,876,303,163.58
其他业务	128,560,288.57	109,224,937.02	552,934,962.43	520,192,201.77
合计	3,363,674,946.85	2,907,035,908.19	3,528,497,553.93	3,396,495,365.35

（五）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0,000,000.00	2,303,643.2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1,272,702.85	-60,515,874.1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79,300.9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委托贷款收益	21,926,461.01	20,448,695.43
合计	-39,346,241.84	-38,642,836.44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投资单位分项列示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新疆大黄山豫新煤业有限公司	-121,272,702.85	-60,515,874.14	停产导致亏损
合计	-121,272,702.85	-60,515,874.14	

十七、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27,968.6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049,338.4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4,442,971.04	停工损失、罚款及其他
所得税影响额	-10,921.3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65,176.38	
合计	-286,941,761.68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13	-0.82	-0.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31	-0.70	-0.70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本公司不存在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十八、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准则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本公司不存在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准则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姓名: 徐伟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7-09-26
 工作单位: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610121770926047



证书编号: 610100471434
 No. of Certificat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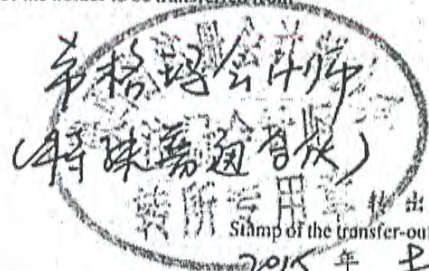
批准注册协会: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8 年 12 月 18 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5 年 8 月 6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5 年 11 月 18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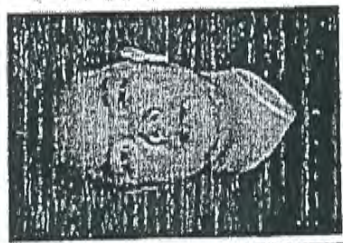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年 月 日

姓名: 赵瑛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2-10-12
 工作单位: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610421197210120537



证书编号: 61010047068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7 年 12 月 01 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 年 12 月 4 日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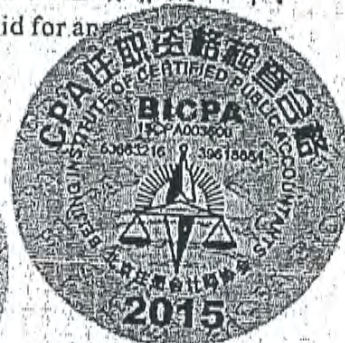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 年 12 月 9 日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营业执照

(副本) 1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3607340169X2

名称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1号商务中心二期五楼511-512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吕桦 曹爱民（吕桦 曹爱民）
成立日期 2013年06月28日
合伙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一般经营项目：（未取得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



2016年04月15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吕桦

办公场所:西安市浐霸生态区浐霸大道1号葛条中心二期五楼511-512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61010047

注册资本(出资额):人民币壹仟伍佰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陕财办会(2013)28号

批准设立日期:2013年6月27日



证书序号: NO. 018820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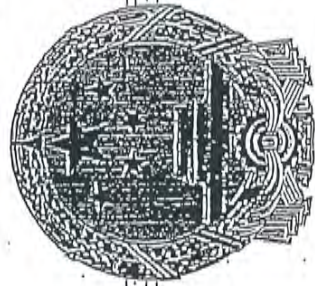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陕西省财政厅

2016年4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172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吕桦



证书号: 31

发证时间: 二〇〇七年十一月十四日

证书有效期至: